

编号:

上海市环境卫生作业养护服务合同

2026 年度增量环卫作业(集中开发区域项目) (包件 1)

(2016 版)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制定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行业协会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为本市环卫作业服务发包单位与作业服务承包单位约定采用的合同示范文本。

二、本合同文本所称的环境卫生作业养护服务，是指从事道路清扫保洁（含商业步行街、人行天桥、地下通道、公共场所等）、道路冲洗、废物箱管理保洁、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含倒桶站、小便池）、生活垃圾清运、垃圾箱房管理保洁、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粪便清运等作业服务。

三、本合同文本中，凡双方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表示。

四、本合同文本未尽事项，双方当事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五、本合同文本可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行业协会官方网站下载使用。

六、本合同示范文本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使用，今后在未制定新的版本前本版本延续使用。

上海市环境卫生作业养护服务合同

(2016 版)

11N35078609020255202

甲方(发包方):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广富林街道办事处**

乙方(承包方): **上海乐浩市容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委托从事环卫作业服务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服务区域: 辰晓路(广富林路-花源路)、丽湖路(广轩路-人民北路)、顺康路(广富林路-广轩路)、广康路(广富林路-广轩路)、定恒路(广富林路-辰花路)、银泽路(龙腾路-人民北路)、广轩路(龙源路-云恩路)、花源路(龙源路-泽源路)。

服务内容(根据实际作业服务项目在□内打勾)

道路清扫保洁

(1)人工道路清扫保洁共_____条路段,实扫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一级道路_____条路段_____平方米,二级道路_____条路段_____平方米,三级道路_____条路段_____平方米。

其他: 无等级道路_____平方米。

(2)机械道路清扫保洁总长度_____公里,其中一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二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三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

其他: 无等级道路_____公里。

(3)机械道路冲洗保洁总长度_____公里,其中一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二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三级道路长度/_____公里。

其他: 无等级道路_____公里。

(4)人行道冲洗保洁总面积_____平方米。

(5)沟底冲洗保洁总长度 _____/_____千米。

(6)废物箱管理保洁服务_____只。

(7)其他: ____ / ____。

公共厕所管理保洁

(1)公共厕所管理保洁服务共 ____ 座, 其中: 一类公共厕所 ____ 座, 二类公共厕所 ____ 座, 三类及以下公共厕所 ____ 座。

(2)活动公共厕所管理保洁 ____ 座。

(3)倒粪站、小便池管理保洁服务 ____ 组(座)。

(4)其他: ____ / ____。

生活垃圾清运

(1)后装式压缩车每天平均清运生活垃圾 ____ 吨, 其中: 3 吨后装压缩车清运 ____ 吨, 5 吨及以上后装压缩车清运 ____ 吨。

(2)拉臂车每天平均清运生活垃圾 ____ 吨。

(3)微型车每天平均驳运生活垃圾 ____ 吨, 其中: 微型桶装车驳运 ____ 吨。

(4)湿垃圾每天平均分拣清运 ____ / ____ 吨, 其中 3 吨车分拣清运 ____ 吨, 清运车分拣 ____ / ____ 吨。

(5)生活垃圾上门收运 ____ / ____ 吨或户。

(6)其他: ____ / ____。

垃圾箱房管理保洁

(1)垃圾箱房管理保洁服务 ____ / ____ 座。

(2)其他: ____ / ____。

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

(1)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服务 ____ / ____ 座。

(2)其他: ____ / ____。

粪便清运

(1)每天平均清运粪便 ____ / ____ 吨。

(2)其他: ____ / ____。

其他: ____ / ____。

第二条 作业服务标准

双方约定, 乙方从事的环卫服务质量按一下 2 标准执行:

1. 按现行国家标准执行。
2. 按现行行业标准执行。
3. 其他: ____ / ____。

第三条 作业服务期限

作业服务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四条 作业服务费用

1. 服务单价（根据实际作业服务项目在□内打勾）

- 人工道路清扫保洁单价: 元/平方米。
- 机械道路清扫保洁单价: 元/公里。
- 机械道路冲洗保洁单价: 元/公里。
- 人工道路冲洗保洁单价: 元/平方米。
- 沟底冲洗保洁单价: / 。
- 废物箱管理保洁单价: 元/座。
- 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单价: 元/座。
- 活动公共厕所管理保洁单价: / 。
- 倒粪站、小便池管理保洁单价: / 。
- 生活垃圾后装压缩车清运单价: / 。
- 生活垃圾拉臂车清运单价: / 。
- 生活垃圾微型车清运单价: / 。
- 生活垃圾上门收运单价: / 。
- 湿垃圾分拣清运单价: / 。
- 垃圾箱房管理保洁单价: / 。
- 生活垃圾小型压缩站作业管理单价: / 。
- 粪便清运单价: / 。
- 其他: / 。

2. 作业服务总价

本合同作业服务总价为（人民币） 3696192 （大写: 叁佰陆拾玖万陆仟壹佰玖拾贰元整）。（具体费用按作业服务实际发生量最终结算，最终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

第五条 支付方式

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服务期间，作业服务费以两个月为结算周期，经考核后结算支付。
2. 乙方按任务量和单价结算的费用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全额支付作业服务费用。
3. 其他：先服务后付费，服务费以两个月为结算周期，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上一周期服务费。合同终止后根据平时考核以及合同履行中的过错或过失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进行清算后支付。

第六条 作业服务质量考核

作业服务任务量明细、质量考核标准、考核要求、考核方式、奖惩办法等，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第七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委派专人负责对乙方作业服务的质量、进度和安全作业等进行协调、指导、监督；每年组织对乙方的作业服务质量进行评议，并公布评议结果。

(2)甲方应协调相关部门或人员确保乙方正常开展作业服务；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作业服务技术水平。

(3)甲方应依据本合同约定，视乙方作业服务任务量及质量考核结果办理结算手续，并支付费用；本合同最后一笔作业服务费用，应在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付清。

(4)甲方应为乙方提供道班房、作业车辆停放场地等作业服务保障设施。

(5)甲方应乙方提供全市行业统一的作业服务人员工作服、佩卡的样服和样卡、作业设备的标识等。

(6) 其他：_____ / _____。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委派相关主管人员全面负责协调作业服务项目工艺的执行及质量、进度和安全，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负责处理相关事宜。

(2)乙方必须按照本市、行业的有关规定和甲方的有关要求，发放作业服务人员的工资和各类津贴、补贴及相关福利，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切实保障员工的权益。规范用工并自行承担用工风险。

(3)乙方作业人员作业服务时必须穿着统一的工作服（包括工作帽、工作鞋），并按规定佩带工作证件。

(4)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将全年作业养护计划（包括季度、月度计划）报送甲方（在合同期内，每年 1 月底上报年度计划）。

(5)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需调整作业方案、作业组织、作业工艺（流程）、作业时间等，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6)遇突发情况或自然灾害，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安排，积极完成各项应急任务，涉及增加的费用另行协商。

(7)其他：乙方应确保本合同履行期间的各项安全，如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原因导致人员伤亡或物损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2.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未达到约定的要求，乙方应给予甲方相应的赔偿，赔偿标准按双方约定的考核办法执行。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作业任务量转让或分包。乙方擅自将作业任务量转让或分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

4. 在合同履约过程中，任何一方擅自撤销合同，应赔偿另一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额为壹万元整。

5. 其他_____ / _____。

第九条 其他约定 / _____。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也可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按下列第 2 项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提起起诉。

第十一条 附则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2.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叁 份，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朱照兵**

男

2025年12月31日

委托代理人：**广富林街道办事处**

委托代理人： 2025年12月31日

住所/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3456 号**

住所/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支付方式

根据“2026 年度增量环卫作业(集中开发区域项目) (包件 1) ”合同书，经双方友好协商，对于“支付方式、作业养护质量考核标准与支付进度”做出补充如下：

第一条 支付方式

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养护经费按银行转账方式结算。

2. 服务费以两个月为结算周期，根据附件《广富林街道环卫保洁月度工作考核标准》考核结果支付上一周期服务费，乙方按任务量和单价结算的费用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全额支付作业服务费用（见下表）。合同终止后根据平时考核以及合同履行中的过错或过失责任造成经济损失的进行清算后支付。

合同总价（元）	每两个月服务费（元）	实际应付服务费	预计支付日期
	第 1-2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第 3-4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第 5-6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第 7-8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第 9-10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第 11-12 月		根据考核标准支付实际金额	年 月

3. 考核以每个区域保洁检查情况为基准, 每两个月为一个考核周期, 考核成绩为考核周期内月度考核平均分, 平均分 ≥ 90 分为合格, 平均分 <90 分为不合格, 合格的全额划拨养护经费, 不合格的扣除每周期费用的 1%。平均分连续三个周期低于 80 分的, 扣除第 11-12 月度养护经费的 30%。

4. 按照本合同考核标准, 确定养护进度款调整支付。

5. 上述支付时间为预计时间, 具体付款时间可按财政资金安排作相应调整。